

证券代码：002064

证券简称：华峰化学

公告编号：2023-037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3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杨从登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2万吨PTMEG氨纶产业链深化项目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刊登于2023年12月9日的证券时报、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（二）会议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110万吨天然气一体化项目（一期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刊登于2023年12月9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8日